



Fineland Living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方圓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8)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

各位股東：

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安排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方圓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通知閣下，本公司已採用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公司通訊」)，該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出或將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其財務報告摘要；(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摘要；(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閣下可選擇：

- (i) 閱讀於本公司網站 www.finelandassets.com 刊登的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以郵遞方式收取印刷本，以及以郵遞或電郵方式收取有關於本公司網站發佈公司通訊的通知函件；或
- (ii) 以郵遞方式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為支持環保及提升與閣下的溝通效率，本公司鼓勵及建議閣下選擇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閣下如欲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請填妥本函背頁的回條並寄發至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或電郵至 ir@fydc.cn。請使用貼有郵票的自備信封將回條交回本公司。閣下亦可將填妥及簽署的回條掃描本電郵至 ir@fydc.cn。

倘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前並無收到閣下已填妥及書面簽署的回條，則閣下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

閣下有權隨時向本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發出合理的事先書面通知或發送電郵至 ir@fydc.cn，更改閣下收取日後公司通訊方式的選擇。即使閣下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但因任何原因難以收取或瀏覽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本公司將應書面要求或電郵至 ir@fydc.cn，免費向閣下寄發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請注意，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將以電子方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inelandassets.com 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以代替印刷本。

閣下如有任何與本函件有關的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撥打熱線電話(852) 6840 1170。

承董事會命
方圓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曙光

